

葛量洪獎學基金
葛量洪獎學基金委員會管理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年報

葛量洪獎學基金（基金）於一九五五年按照《葛量洪獎學基金條例》（第 1076 章）成立，以紀念葛量洪總督任內之貢獻。基金旨在促進及鼓勵本地教育，尤其為居於香港的人士，並在香港的小學、中學、職業先修學校、工業學校及高等教育院校，提供獎學金及生活資助。

二. 基金由按照《葛量洪獎學基金條例》第 4 條成立的葛量洪獎學基金委員會管理，應屆委員名單見附錄一。基金之秘書處服務及帳務工作由信託基金及廟宇聯合秘書處負責，而審計署署長為基金帳目的核數師。

三. 在報告期內，基金的總收入為 1,223 萬港元，而總支出為 869 萬港元。基金於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的盈餘為 354 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基金的資本為 7,618 萬港元，而累積盈餘為 7,935 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經審核的年度財務報表載於附錄二。

四. 目前，基金提供葛量洪生活津貼及八個獎項和獎學金，包括：「葛量洪學界傑出運動員獎」、「葛量洪傑出學生獎」、「葛量洪青少年制服團隊傑出服務獎」、「葛量洪視覺藝術獎」、「香港演藝學院獎學金」、「香港公開大學獎學金」、「職業訓練局獎學金」及「杜德紀念獎學金」。

五. 於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學年內，委員會發放的生活津貼，獎項及獎學金總額為 588 萬港元，詳情如下 -

	<u>受惠人數</u>	<u>港元</u>
(a) 葛量洪生活津貼	1,458	4,380,600
(b) 葛量洪學界傑出運動員獎	91	199,000
(c) 葛量洪傑出學生獎	24	240,000
(d) 葛量洪青少年制服團隊傑出服務獎	24	192,000
(e) 葛量洪視覺藝術獎	20	170,000
(f) 香港演藝學院獎學金	12	235,200
(g) 香港公開大學獎學金	20	200,000
(h) 職業訓練局獎學金	94	188,000
(i) 杜德紀念獎學金	97	79,000
		<hr/>
		5,883,800
		<hr/>

劉江華
民政事務局局長
葛量洪獎學基金委員會主席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葛量洪獎學基金

葛量洪獎學基金委員會成員名單
(1.9.2017 – 31.8.2018)

民政事務局局長	主席，當然成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當然成員
東華三院主席	當然成員
李銜麟博士，JP	(任期至 31.3.2018)
王賢誌先生	(任期由 1.4.2018 起)
保良局主席	當然成員
陳細潔女士	(任期至 31.3.2018)
蔡李惠莉博士	(任期由 1.4.2018 起)
陳胡美好女士	
章曼琪女士	(任期至 31.3.2018)
招祥麒先生	
趙令昌先生	
王政芝女士	(任期由 1.4.2018 起)

葛量洪獎學基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審計署署長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審計署

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立法會

意見

茲證明我已審計列載於第4至16頁的葛量洪獎學基金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支帳目、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葛量洪獎學基金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葛量洪獎學基金條例》(第1076章)第10(1)條妥為備。

意見的基礎

我已按照《葛量洪獎學基金條例》第10(2)條及審計署的審準則進行審計。我根據該等準則而須承擔的責任，詳載於本報告「審計師就財務報表審計而須承擔的責任」部分。根據該等準則，我獨立於葛量洪獎學基金，並已按該等準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相信，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民政事務局局長法團就財務報表而須承擔的責任

民政事務局局長法團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葛量洪獎學基金條例》第10(1)條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使財務報表不存有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民政事務局局長法團須負責評估葛量洪獎學基金持續經營的能力，以及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並以持續經營作為會計基礎。

審計師就財務報表審計而須承擔的責任

我的目標是就整體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發出包括我意見的審計師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確保按審計署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定能發現所存有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個別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會被視作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審計署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會運用專業判斷並秉持專業懷疑態度。我亦會：

- 識別和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者為高；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然而，此舉並非旨在對葛量洪獎學基金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民政事務局局長法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其作出的會計估計和相關資料披露是否合理；
- 判定民政事務局局長法團以持續經營作為會計基礎的做法是否恰當，並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判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而且可能對葛量洪獎學基金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性。如果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審計師報告中請使用者留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資料披露。假若所披露的相關資料不足，我便須發出非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師報告。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審計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葛量洪獎學基金不能繼續持續經營；及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審計署署長
首席審計師
梁家倫代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審計署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 7 號
入境事務大樓 26 樓

葛量洪獎學基金

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	174,805,261	172,723,927
流動資產			
應收帳項		1,305,177	5,229,560
定期存款		-	14,559,63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	88,468,709	63,187,619
		<u>89,773,886</u>	<u>82,976,812</u>
流動負債			
職員約滿酬金撥備	5	(32,359)	(62,558)
未放取假期撥備		(4,552)	(5,363)
應付帳項		(363,807)	(94,409)
		<u>(400,718)</u>	<u>(162,330)</u>
流動資產淨額			
		<u>89,373,168</u>	<u>82,814,482</u>
		<u>264,178,429</u>	<u>255,538,409</u>
累積基金			
資本		76,182,248	76,182,248
累積盈餘		79,354,539	75,811,363
投資價值重估儲備		108,641,642	103,544,798
		<u>264,178,429</u>	<u>255,538,409</u>

隨附附註 1 至 8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劉江華
民政事務局局長法團
葛量洪獎學基金受託人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葛量洪獎學基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支帳目

	附註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收入			
股息		8,720,777	15,588,960
利息	6	2,555,806	2,166,02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942,413	1,181,588
資助金退款		13,600	19,450
兌換收益		-	1,206,707
		<u>12,232,596</u>	<u>20,162,731</u>
支出			
獎項、獎學金及生活資助		(5,883,800)	(5,818,000)
職員薪酬		(831,743)	(749,460)
其他費用		(45,965)	(35,712)
兌換虧損		(1,927,912)	-
		<u>(8,689,420)</u>	<u>(6,603,172)</u>
年度盈餘		<u>3,543,176</u>	<u>13,559,559</u>
		=====	=====

隨附附註 1 至 8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葛量洪獎學基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面收益表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年度盈餘	3,543,176	13,559,559
其他全面收益		
將來或會重新分類為盈餘或虧絀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價值重估後的公平值變動	2,271,342	8,918,616
出售時從投資價值重估儲備 回撥的重新分類調整款額	2,825,502	(756,428)
	5,096,844	8,162,18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640,020	21,721,747

隨附附註 1 至 8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葛量洪獎學基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變動表

	資本 港元	累積盈餘 港元	投資價值 重估儲備 港元	總額 港元
2016年9月1日結餘	76,182,248	62,251,804	95,382,610	233,816,662
2016-17年全面收益總額	-	13,559,559	8,162,188	21,721,747
2017年8月31日結餘	<u>76,182,248</u>	<u>75,811,363</u>	<u>103,544,798</u>	<u>255,538,409</u>
2017-18年全面收益總額	-	3,543,176	5,096,844	8,640,020
2018年8月31日結餘	<u>76,182,248</u> =====	<u>79,354,539</u> =====	<u>108,641,642</u> =====	<u>264,178,429</u> =====

隨附附註 1 至 8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葛量洪獎學基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流量表

	附註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年度盈餘		3,543,176	13,559,559
調整項目：			
股息		(8,720,777)	(15,588,960)
利息		(2,555,806)	(2,166,02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942,413)	(1,181,588)
應收帳項(增加)/減少		(5,290)	2,134
職員約滿酬金撥備減少		(30,199)	(46,188)
未放取假期撥備減少		(811)	(3,669)
應付帳項增加/(減少)		269,398	(409,738)
兌換虧損/(收益)		1,927,543	(1,207,583)
營運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6,515,179)</u>	<u>(7,042,059)</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974,000)	(4,480,65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收款項		23,938,066	9,747,800
已收股息		12,877,523	11,229,445
已收利息		2,322,590	2,006,153
原多於三個月到期的定期存款減少		14,559,633	35,493,56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33,723,812</u>	<u>53,996,309</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27,208,633	46,954,250
年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		63,187,619	15,025,78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影響		(1,927,543)	1,207,583
年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	4	<u>88,468,709</u>	<u>63,187,619</u>

隨附附註 1 至 8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葛量洪獎學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1. 概況

葛量洪獎學基金(基金)，是根據《葛量洪獎學基金條例》(第 1076 章)第 5 和第 6 條的規定，提供獎學金及生活資助予香港的小學、中學、職業先修學校、工業學校及高等教育院校的學生。

基金主要業務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34 樓。

2. 主要會計政策

(a) 符合準則聲明

財務報表是根據《葛量洪獎學基金條例》第 10(1)條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所有適用規定擬備。

(b) 擬備基準

財務報表是按應計記帳方式及歷史成本法擬備，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則除外，如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附註 2(d)所解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

擬備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採納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總額。此等估計及相關的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認為合適的因素而制定。在欠缺其他現成數據的情況下，則採用此等估計及假設作為判斷有關資產及負債的帳面值的基礎，估計結果與實際價值或有不同。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被不斷檢討修訂。如修訂只影響本會計期，會在作出修訂的期內確認，但如影響本期及未來的會計期，有關修訂便會在該期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c)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基金已採納所有適用於本基金並於本會計期生效的新訂/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基金並沒有提早採用於本財政年度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基金正就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在首次採用期間預期會產生的影響進行評估。直至目前為止，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有關金融工具，基金得出的結論為採納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不大可能會對基金的運作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則除外。該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生效。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會對基金的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帶來變更，基金尚未評估因採納該準則而對財務報表帶來的影響。

(d)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除非葛量洪獎學基金委員會(委員會)有意在結算日後 12 個月內出售投資，否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歸類為非流動資產。

投資的購入及出售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基金承諾該資產交易之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在每個結算日，因重新計量公平值而產生的未實現盈虧已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另自累計於投資價值重估儲備內。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包括出售所得淨額與帳面值的差額，以及從投資價值重估儲備撥入收支帳目的累計公平值調整數額。

有報價投資的公平值按照當時的買盤價計算。

基金在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經已減值。累計虧損 - 按購入成本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金融資產之前已在收支帳目確認的減值虧損計算 - 自投資價值重估儲備中剔除並在收支帳目確認入帳。倘該等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在日後公平值有所增加，而這增加與減值虧損確認後所發生的事項上有客觀聯繫，則撥回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減值虧損。債務證券的減值虧損撥回撥在收支帳目確認入帳。股票證券的減值虧損撥回撥不經收支帳目，該等資產隨後的公平值增加，會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入帳。

(e)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應收帳項、定期存款、銀行現金及應付帳項。其他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於扣除減值虧損(如有)按攤銷成本值列帳。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按攤銷成本值列帳。

(f) 獎項、獎學金及生活資助

獎項、獎學金及生活資助在獲得委員會批准並到期付款時，確認為支出。

(g) 外幣折算

港元為基金的主要經濟營運環境的貨幣。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折算為港元。而以外幣為計值單位的貨幣資產和負債金額則按結算日的匯率折算為港元。所有兌換收益及虧損均在收支帳目內入帳。

(h) 收入確認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並以應計記帳方式入帳。股息收入於基金收取該股息之權利確立後入帳。

(i)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現金、活期存款及其他短期高度流動的投資。短期高度流動投資是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而所涉及的價值改變風險不大，並於購入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投資。

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股票證券 – 公平值		
在香港上市	150,765,261	168,270,277
債務證券 – 公平值		
債券 – 非上市	24,040,000	4,453,650
年終公平值	174,805,261	172,723,927

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原於三個月內到期的定期存款	67,964,087	54,796,454
銀行現金	20,504,622	8,391,165
	<hr/>	<hr/>
	88,468,709	63,187,619
	<hr/> <hr/>	<hr/> <hr/>

5. 職員約滿酬金撥備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年初結餘	62,558	108,746
年度撥備	57,985	49,422
年度付款	(74,477)	(58,452)
撥備回撥	(13,707)	(37,158)
	<hr/>	<hr/>
年終結餘	32,359	62,558
	<hr/> <hr/>	<hr/> <hr/>

6. 利息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	2,184,830	2,090,993
債務證券利息	370,976	75,033
	<hr/>	<hr/>
	2,555,806	2,166,026
	<hr/> <hr/>	<hr/> <hr/>

7. 財務風險管理

- (a) 基金之主要金融工具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帳項、定期存款及銀行現金。與此等金融工具有關之主要風險載於下文。

(I)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持有者會因未能履行責任而引致另一方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為了減少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的信貸風險，所有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放在香港信譽良好的持牌銀行。

為了減少投資債券的信貸風險，基金只會投資在那些由穆迪或標準普爾評級為投資級別的債券。債券投資在結算日的信貸質素，以穆迪或標準普爾的評級較低者為準，分析如下：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按信貸評級列示債券		
A1 至 A3 / A+ 至 A-	24,040,000	4,453,650
	=====	=====

至於其他應收帳項，如有需要，基金認為於結算日已為預期不可收回之款額作出足夠的撥備。

於結算日，信貸風險最高值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各相關類別金融資產的帳面金額。

(II) 市場風險

基金承受市場風險，這些風險是由於市況的變動，例如股票價格、利率及匯率的波動。

(i) 股票價格風險

基金持有一個分散投資組合。為管理股票價格風險，委員會監察基金投資組合的表現及定期檢討基金的投資策略。估計假如有關的股票證券的市價上升/下降 10% (2017 年：10%)，則基金的投資價值重估儲備結餘便增加/減少約 15,080,000 港元(2017 年：16,830,000 港元)。這項敏感性分析以基金於結算日持有的股票證券的帳面金額為根據，並假設其他變數保持不變。

(i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引致虧損的風險。利率風險可進一步分為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公平值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由於基金銀行存款均按固定利率計息，當市場利率上升，這些存款的公平值便會下跌。然而，由於這些存款均按攤銷成本值列示，市場利率變動不會影響其帳面值及基金的盈餘和權益。

當市場利率上升，基金的債券投資的公平值便會下跌。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假設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而利率增加/減少 25 個基點 (2017 年：25 個基點)，投資價值重估儲備便減少/增加約 230,000 港元 (2017 年：43,000 港元)。這項敏感性分析假設利率已於結算日出現變動並應用於當日已存在的債券。增加/減少 25 個基點是基金對直至下個年度結算日止期間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基金無須面對重大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因為浮息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並不重大。

(iii) 外匯風險

(a) 貨幣風險

基金於結算日持有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價的淨金融工具，總額分別為 7,168 美元 (2017 年：7,168 美元) 及 48,122,654 圓人民幣 (2017 年：46,429,524 圓人民幣)。由於港元與美元於窄幅掛鈎，外匯風險並不顯著。由於基金並沒有進行外幣匯率對沖，人民幣金融工具的帳面值已為基金所持人民幣的最大外匯風險值。

(b) 敏感性分析

估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若人民幣相對港元增強/減弱 5% (2017 年：5%)，而其他因素不變，年度基金盈餘會增加/減少 2,760,000 港元 (2017 年：2,754,000 港元)。

(III)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基金維持足夠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作營運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對基金之影響。

(b)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I) 公平值等級

下表呈列於結算日以公平值定期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帳面值，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值之計量」所訂定的三級公平值等級分類。

	2018			2017		
	第一級 港元	第二級 港元	總額 港元	第一級 港元	第二級 港元	總額 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證券						
– 上市	150,765,261	-	150,765,261	168,270,277	-	168,270,277
債務證券						
債券 – 非上市	-	24,040,000	24,040,000	-	4,453,650	4,453,650
	<u>150,765,261</u>	<u>24,040,000</u>	<u>174,805,261</u>	<u>168,270,277</u>	<u>4,453,650</u>	<u>172,723,927</u>
	=====	=====	=====	=====	=====	=====

沒有金融工具界定為第三級。年內，在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金融工具的調撥。

這三級公平值等級是：

第一級：公平值只使用在計量日相同的金融工具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算；

第二級：公平值使用未能達到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值且並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計算。不可觀察輸入值為並無市場數據的輸入值；及

第三級：公平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的輸入值計算。

第二級非上市債券的公平值是採用托管銀行報價釐定。

(II)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所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均以公平值或與其相差不大的金額列於資產負債表上。

8. 資本管理

基金之資本結構包括資本、累積盈餘及投資價值重估儲備。基金管理資本的目的為：

- 符合《葛量洪獎學基金條例》的規定；及
- 保持穩健的資本根基以達成上文附註 1 所列基金的目的。

基金監察其資本並定期檢討資本的水平，以確保在顧及預算現金流量的需要及將來財務承擔之餘，亦有足夠資金提供資助及支出。